

#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以及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将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与特定发行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并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该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济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予以同意。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

